

军级以上领导干部待遇出新规

军委严格规范办公用房、住房、用车、工作人员配备、医疗等方面的待遇标准

新华社电 中央军委日前印发《军级以上领导干部有关待遇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规定》本着统一规范、保障必需、从严从紧、合理区别的原则，严格规范了军级以上领导干部在办公用房、住房、用车、工作人员配备、医疗等方面的待遇标准。

这是中央军委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军委十项规定要求的

重大举措和实际行动，彰显了以上率下、严于律己、全面从严治军的坚定决心。



直10ME和直19E武装直升机亮相迪拜航展 供图/中国航空工业

中国航空工业产品第4次登陆迪拜航展 直10ME首次亮相

本报讯(记者 张颖川)当地时间11月12日,第15届迪拜国际航空展在迪拜拉开帷幕。中国航空工业产品继2009年后连续第4次参展,直10ME武装直升机首次亮相展出。此次迪拜航展,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全力开拓航空产品国际市场”为主题参展,围绕军

机、民机、无人机等3条主线,共组织17项重点产品参展,展台面积达200平方米。中国航空工业自主研发的无人机体系化装备和无人机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翼龙、云影、风云三个系列是本届中国航空工业展品中的亮点。

最高法针对滥诉问题起草规定 构建“家门口诉讼”新模式—— 1175家法院提供跨域立案

本报讯(记者 李洪鹏)最高人民法院将进一步规范推广新型立案方式,争取明年全国法院全部推行跨域立案服务。在最高法推出的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新实践系列访谈中,最高法立案庭庭长姜启波谈到立案登记制改革时这样透露。此外,针对各地出现不少滥用诉权的现象,姜启波表示,目前,最高人民法院在对滥诉问

题进行深入调研的基础上,起草了《关于防范和惩治恶意诉讼无理缠诉若干问题的规定》,拟在征求各方意见后尽快下发。姜启波表示,为让老百姓打异地官司少跑腿、少辛苦、少受累,切实解决群众异地诉讼难、诉讼累问题,最高人民法院在总结吸收福建、浙江、安徽等地实践经验基础上,于今年3月底,召开全国法院“跨域立案

诉讼服务”试点工作培训会。会上确定7个高级法院、7个中级法院作为跨域立案诉讼服务试点法院,逐步在全国推行跨域立案服务,让当事人在家门口的法院就能向案件管辖法院提交起诉材料,最大限度减轻群众诉累。目前,全国已有1175家法院提供跨域立案服务,构建起“家门口诉讼”的新模式。

新模式 | 2605家法院开通网上预约立案和网上立案

姜启波介绍,最高人民法院推行立案登记制改革后,各地创新方式,积极构建全覆盖、立体式、多元化的登记立案新模式。进一步畅通大厅立案、预约立案、上门立案等常规立案渠道,不断提升当场立案效率,对依法应当受理的案件,做到“有案必立、有诉必理”。

数据统计,全国已有2605家法院开通网上预约立案和网上立案,让当事人及其代理人足不出户就可以完成立案手续。全国1098家法院在诉讼服务大厅建设自助立案室,大大缩短了当事人排队立案的时间。此外,为服务京津冀协同

发展需要,最高法院指导京津冀三地7家法院试点开展跨域立案工作,打造北京、天津、河北三地协作立案新模式。目前,全国法院以当场立案为主体,网上立案、自助立案、跨域立案、协作立案等为支撑的登记立案新格局已经形成,立案渠道更加畅通。

东方时尚
EASTERN PIONEER DRIVING SCHOOL CO.,LTD.
股票简称:东方时尚 A股代码:603377

选择自动挡学车就是快!
学车——我选择东方时尚

咨询热线:010-53221999
官网:www.dfss.com.cn

第三百五十期

纯电动车冬季维护方法

立冬之后,天气逐渐变冷,不仅人需要保暖,你的爱车也需要进行冬季维护,今天给大家说一下关于纯电动车冬季维护的方法。

受锂电池化学特性限制,寒冷天气车辆清晨首次运行时,因低温原因,行车过程可输出电流变小,整车动力性将受到一定影响,运行一段时间电池升温后动力性将恢复正常。

低温状态下车辆将开启冰雪模式,减小制动能量回馈,提升车辆防滑性能,但同时会增加电能消耗。

电池低温状态下,充电时间会相应增加,而电池一般在一天运营后温度相对较高,建议在结束一天运营时,尽快对电池进行充电(并充满至自动跳枪),以缩短充电时间。

低温情况下电池使用过程中极化增加,电池可用容量减少,所以在车辆运行过程中或结束运营时如果发现电池SOC≤

20%,需立即进行充电。

由于车辆在电池温度低于0℃以下时无法充电,所以对于无电池自加热系统车辆需在运营结束后4小时之内马上进行充电,确保车辆能够充电,但充电时间会比常温环境延长。

对于无电池自加热系统车辆长期停放后又突然启用的车辆,如发生无法充电现象,可让车辆先进行一段时间的行驶,让电池温度升到2~5℃以上后再进行充电。

为了保障车辆充电安全,在整车充电过程中使用自动充电模式,禁止带电拔枪。

对于长期存放车辆需每隔两个月需进行一次满充电,充满电后请勿直接存放,将车辆行驶至SOC50%~80%时在再行存放。久放车辆(超过两周)首次使用前需进行一次例行保养。对于日常运营未能充满电车辆,需及时进行满充电至均衡结束。